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23-034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定于2023年6月2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6月16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5)。

2023年6月13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以下简称"君兴农业")书面提请公司董事会将《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新)》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取消《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由杨君敏先生、李玉林先生、隋君美女士、张树成先生、邵万斌先生、刘书贤先生变更为杨君敏先生、李玉林先生、隋君美女士、张树成先生、贾政庆先生、丛臻亭先生;独立董事候选人仍为张宝国先生、孙心意先生、赵琳女士。

上述临时提案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截止本公告发出日,控股股东君兴农业持有34.29%的股权,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法定资格,且临时提案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的决议事项,属于《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提案程序及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上述议案公司于2023年6月1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新)》

提交至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取消《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延期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期由2023年6月26日延期至2023年6月28日。

现将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作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确认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28日(周三)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 为:2023年06月2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06月28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股权登记日:2023年6月16日(周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6月16日(星期五),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地址:山东省招远市金岭镇寨里村西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1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计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1.00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六名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杨君敏先生为公司董事	√
1.02	选举李玉林先生为公司董事	√
1.03	选举隋君美女士为公司董事	√
1.04	选举张树成先生为公司董事	√
1.05	选举贾政庆先生为公司董事	√
1.06	选举丛臻亭先生为公司董事	√
2.00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三名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孙心意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张宝国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2.03	选举赵琳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臧庆佳先生为公司监事	√
3.02	选举马菊萍女士为公司监事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3年6月19日9:00—11:30、14:00—16:00

3、登记地点: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公室。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应在2023年6月19日16:00前传真至公司证券办公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其他

1、会议联系人:师恩战、张静静

联系电话:0535-8938520

传 真:0535-2730726

2、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临时)决议

2、附件: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

股东参会登记表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四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资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81,投票简称:双塔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监事(如议案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方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6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6月28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下列表决权。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

代理人应对本次股东大会以下议案进行审议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取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六名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杨君敏先生为公司董事	√	
1.02	选举李玉林先生为公司董事	√	
1.03	选举隋君美女士为公司董事	√	
1.04	选举张树成先生为公司董事	√	
1.05	选举贾政庆先生为公司董事	√	
1.06	选举丛臻亭先生为公司董事	√	
2.00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三名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孙心意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张宝国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2.03	选举赵琳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臧庆佳先生为公司监事	√	
3.02	选举马菊萍女士为公司监事	√	

(注:请对每一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同意、弃权或者反对并在相应栏内注明持有的公司股权数,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委托人单位(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量: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

委托人单位公章(签名):

委托日期:

附件三:

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名称(姓名):

地址:

有效证件及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股东盖章(签名):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23-033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塔食品"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临时)于2023年6月13日以电话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3年6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杨君敏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取消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Q同意取消原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新)》。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将临时议案《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新)》提交至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由杨君敏先生、李玉林先生、隋君美女士、张树成先生、邵万斌先生、刘书贤先生、张宝国先生、孙心意先生、赵琳女士,其中张宝国先生、孙心意先生、赵琳女士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变更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杨君敏先生、李玉林先生、隋君美女士、张树成先生、贾政庆先生、丛臻亭先生、张宝国先生、孙心意先生、赵琳女士,其中张宝国先生、孙心意先生、赵琳女士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他保持不变。

3、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原定于2023年6月26日在公司召开,延期

至2023年6月28日召开,其他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延期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临时)决议。

后附部分董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四日

部分董事候选人简历

1、贾政庆先生,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现就职于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贾政庆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贾政庆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2、丛臻亭先生,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职于中国农业银行、招远虫虫网吧、北京南澳绿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招远市宝晖建筑公司、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现就职于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丛臻亭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丛臻亭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925 证券简称:盈趣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3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深圳万利达电子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利达工业")通知,获悉万利达工业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万利达工业	是	9,100,000	2.38%	1.16%	2022/8/16	2023/6/1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注:截至2023年6月13日,公司总股本为782,523,769股。

2、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万利达工业与厦门赢得未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赢得未来投资")、吴凯庭先生、王琳艳女士、吴雪平女士、吴雪芬女士、吴炜泓先生为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万利达工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万利达工业	382,026,400	48.82	200,874,100	191,774,100	50.20	24.51	0	—	0	0.00
赢得未来投资	20,809,880	2.66	0	0	0.00	0.00	0	—	0	0.00
吴凯庭	3,785,245	0.48	0	0	0.00	0.00	0	—	2,838,934	75.00
王琳艳	9,800,000	1.25	0	0	0.00	0.00	0	—	0	0.00
吴雪平	3,000,000	0.38	0	0	0.00	0.00	0	—	0	0.00
吴雪芬	3,000,000	0.38	0	0	0.00	0.00	0	—	2,250,000	75.00
吴炜泓	5,000,000	0.64	1,157,600	1,157,600	23.15	0.15	0	—	0	0.00
合计	427,421,525	54.62	202,031,700	192,931,700	45.14	24.66	0	—	5,088,934	2.17

3、控股股东质押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上述股份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在质押期内,若出现平仓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将及时通知公司并披露相应的风险提示,积极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及追加保证金等措施应对平仓风险。公司控股股东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照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及《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特此公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06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23-019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用于扩产能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矿机华能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或"华能装备")通过招、拍、挂程序以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位于昌乐县宝城街道于家庄村以西、首阳山路山东矿机东厂区以东、龙角街以南、科技街以北区域的土地使用权(具体土地位置以最终签订的正式协议或政府规划文件为准),用于扩建厂房,进一步扩充产能,并授权董事长和管理层办理此次购买土地使用权有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子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用于扩产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关于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2022-026)。

一、交易的进展情况

华能装备已竞得昌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挂牌的宗地号"2023-CL3"号95,912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并已于近日完成了上述土地使用权的的相关权属登记手续,取得了昌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以下简称"不动产权证")。不动产权证的具体内容情况如下:

1、证书编号:NO.37026882322

产证号:鲁(2023)昌乐县不动产权第0004820号

2、权利人:山东矿机华能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3、共有情况:单独所有

4、坐落:昌乐县宝城街道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东、于家庄村内位置

5、不动产单元号:370725006012GB00001W00000000

6、权利类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7、权利性质:出让

8、用途:工业用地

9、面积:95,912平方米

10、使用期限:工业用地2023年5月17日起2073年5月16日止

11、权利其他情况:该宗地用途为工业用地,使用期限自2023年5月17日起2073年5月16日止。

二、竞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竞得的土地使用权将用于子公司扩建厂房,进一步扩充产能,发挥规模化生产优势。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资金来源为子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符合公司的长期战略规划,对于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具有积极意义,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后续事项及风险提示

子公司将继续通过招、拍、挂程序参与昌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的土地使用权出让活动,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后续土地使用权能否竞得、土地使用权的最终成交价格及取得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积极推进有关事项的落实,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

特此公告。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23-088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发行情况报告书

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承销总结报告及相关材料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通过,公司将尽快办理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事项。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发行情况报告书》等相关发行文件已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敬请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5日

证券代码:300984 证券简称:金沃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7
债券代码:123163 债券简称:金沃转债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股东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涌耀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3日披露了《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股东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祥禾涌原")、上海涌耀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涌耀")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516,8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9.79%),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合法方式减持股份的数量合计不超过7,516,8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9.79%)。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为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六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或其它方式减持的,为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六个月内。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祥禾涌原、上海涌耀出具的《关于所持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祥禾涌原、上海涌耀的上述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实施减持计划进展及相关持股变动情况

1、股东实施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公告后至本公告日,祥禾涌原、上海涌耀未实际减持公司股份。

2、股东实施减持计划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股数(股)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股数(股)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祥禾涌原	无限售流通股	3,758,400	4.89%	3,758,400	4.89%
上海涌耀	无限售流通股	3,758,400	4.89%	3,758,400	4.89%
合计		7,516,800	9.79%	7,516,800	9.79%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制度等规定,不存在违规减持情形。

2、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符合祥禾涌原、上海涌耀此前发出的《关于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不存在违规减持行为。

3、祥禾涌原、上海涌耀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

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

影响。

4、在本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祥禾涌原、上海涌耀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等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涌耀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关于所持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23-051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和会议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年6月14日下午1:30

(2)网络投票时间: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6月14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6月14日9:15至15:00。

(3)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丰贤东路7号北斗星通大厦公司会议室

(4)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股东大会的主持人:董事长周儒欣先生

(7)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27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80,796,66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2578%。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16名,代表股份3,928,24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0.7661%。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8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32,914,76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9202%。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19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7,881,9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376%。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179,489,15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股份的99.2768%;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股份的0.0000%;

反对1,307,51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股份的0.723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2,620,73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6.7151%;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反对1,307,5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2849%。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方嘉毅、郭晓春

3、结论性意见:202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审议事项、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23-061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投资控股")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质押手续。本次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融捷投资控股	否	1,030,000	0.66%	0.04%	否	否	2023年6月13日	2024年6月28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运营需求
合计	–	1,030,000	–	0.04%	–	–	–	–	–	–

二、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融捷投资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吕向阳先生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吕向阳(注1)	239,228,620	8.22%	43,023,400	43,023,400	17.98%	1.48%	35,420,000	82.33%	144,001,465	73.39%
融捷投资控股(注2)	155,149,602	5.33%	10,370,215	11,400,215	7.35%	0.39%	0	0%	0	0%
合计	394,378,222	13.55%	53,393,615	54,423,615	–	1.87%	35,420,000	–	144,001,465	–

注1:截至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及其配偶张长虹女士分别持有融捷投资控股89.5%和10.5%的股权,吕向阳先生与融捷投资控股为一致行动人;

注2:融捷投资控股持股数量包含其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的股份。

三、其他说明

截至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和融捷投资控股累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强制平仓风险,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后续股份质押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3-094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2023年6月12日召开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同意为全资子公司东莞安晟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安晟")向供应商MACOM Technology Solutions Inc.(以下简称"MACOM")采购原材料的付款事项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1,666,170美元。详细情况见2023年5月27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向MACOM签署了《CORPORATE GUARANTY》(公司担保函),为全资子公司东莞安晟主合同项下债务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1,666,170美元(折合人民币1,191.28万元,汇率以2023年6月13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相关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东莞安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MACOM Technology Solutions Inc.

2、保证人: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3、债务人:东莞安晟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保证范围:债权人出售和交付的货物或服务的所有费用,包括其违反任何一项或多项义务,或因违反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保证或虚假陈述而产生的任何和所有损失、费用、损害或责任,包括合理的律师费、托收费用和MACOM产生的任何其他相关费用。

6、保证期间: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止。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累计发生金额为17,862.36万元人民币(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6.56%。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之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也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

五、备查文件 :《CORPORATE GUARANTY》

特此公告。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5日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ST同洲 公告编号:2023-083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参与江西成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与江西成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该议案经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拟参与江西成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二、交易进展

上述交易于近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新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登记信息如下:

1、名称:江西成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703MAC3R14U2N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法定代表人:黄璐璐

5、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

6、成立日期:2022年11月11日

7、住所:江西省赣州市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赣州综合保税区B-7-3地块B1楼1楼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零售,灯具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 号	股 东	认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000	60%
2	江西汇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	40%
合 计		5000	100%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5日

证券代码:301428 证券简称:世纪恒通 公告编号:2023-010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设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江西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7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http://www.jjckb.cn)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近日,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新设的全资子公司已办理完成相关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鹰潭市月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一、工商登记注册情况

根据鹰潭市月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新设全资子公司相关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一)公司名称:江西安索科技有限公司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602MACM49XR61

(三)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四)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五)住所:江西省鹰潭市月湖区鹰雄大道中部电商城19-97号

(六)成立日期:2023年06月13日

(七)法定代表人:钱贵军

(八)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洗车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代驾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市场营销策划,家政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备查文件

江西安索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000681 证券简称:视觉中国 公告编号:2023-032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681,证券简称:视觉中国)于2023年6月12日、6月13日及6月14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需核实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就相关问题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核实,现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经查询,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四日

股票代码:002341 股票简称:新纶新材 公告编号:2023-047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被动减持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侯毅先生的通知,侯毅先生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进行了减持,经核实后获悉侯毅先生本次减持为被强制卖出导致的被动减持。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被动减持的原因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侯毅先生在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由于融资期限届满未能按期还款构成违约,华西证券对部分股份进行了强制卖出处理,造成侯毅先生被动减持公司股份。

二、被动减持情况

1、本次被动减持的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侯毅	集中竞价	2023.6.8	3.50	598,842	0.0520%
		2023.6.9	3.47	540,828	0.0469%
		2023.6.12	3.46	490,854	0.0426%
		2023.6.13	3.50	447,499	0.0388%
合计				2,078,023	0.1804%

2、本次被动减持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侯毅股份被动减持前后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数量(股)	本次变动前: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占总股本比例
侯毅	231,218,066	20.07%	229,140,043	19.89%

3、本次被动减持后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侯毅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股数(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侯毅	229,140,043	19.89%	229,132,135	99.997%	19.89%

三、风险提示及对公司影响

1、上述减持股份为华西证券对侯毅先生质押的部分公司股份进行违约处置造成的被动减持,非股东主观意愿的减持行为,侯毅先生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本公司股票交易的行为。

2、侯毅先生被动减持公司股份,不涉及上市公司控制权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华西证券计划继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侯毅先生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36 证券简称:兴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044
债券代码:128122 债券简称:兴森转债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兴森转债"恢复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股票代码:002436 股票简称:兴森科技

债券代码:128122 债券简称:兴森转债

恢复转股时间:2023年6月16日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相关规定,公司可转换债券(债券简称"兴森转债",债券代码"128122")自2023年6月8日起至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3年6月15日)止暂停转股,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权益分派期间"兴森转债"暂停转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41)。

根据相关规定,"兴森转债"将在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6月16日)起恢复转股。

敬请"兴森转债"债券持有人注意。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四日